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监事长沈国灿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充分讨论，会议最终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监事会对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形成如下审核意见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和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后，认为：《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编制，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的变更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8月28日